（上接B296版）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向2019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实施分配方案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情况确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实现净利润为25,521.49万元（母公司）。公司拟按照《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2,552.15万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969.34万元，加上上年结存的未分配利润80,464.58万元，合计共有未分配利润103,433.92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坚持股东回报理念和分红政策的连续稳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73,622,34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7,362,234.30元（含税）。具体实施分配方案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情况确定。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本报告期公司回购股份金额为685,892,400.42元，加上利润分配预案中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后，2019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为943,254,634.72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75.79%。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既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的利益，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了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8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58亿元。2018年度立信共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7.06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家）、批发和零售业（20家）、房地产业（20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家），资产均值为156.4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张锦坤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汤凤霞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梁肖林	注册会计师	是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张锦坤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88-2011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等	合伙人等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汤凤霞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2-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梁肖林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98-2011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情况

2019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收费，按照合同约定的固定价格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审计费用合计21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60万元）。

2020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19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和年报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说明和评价，审计委员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勤勉，表现出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审计服务机构，已接受公司股东委托对公司实施了多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具备执业资质，专业素质较高，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且对本公司情况较为熟悉，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已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优质审计服务，公司2020年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情况相对熟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内部控制的不断完善。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9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1.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2.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3.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4.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5.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6. 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 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8. 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9.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11. Kingfa Science& Technology (USA), INC.
12.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13.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14.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 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支持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拓宽其融资渠道和提高融资能力，根据公司2019年担保实际使用情况及公司2020年度经营发展战略要求，公司拟对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95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拟同意子公司之间相互可提供最高额为87,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被担保人名称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5,000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70,000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
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5,000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30,000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5,000
Kingfa Sci. & Tech.(Europe) GmbH.	5,000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合计：	950,000

2、子公司之间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
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签订的担保合同均为有效。

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审批在以上时间及额度之内的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志敏

注册资本：800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旺角

经营范围：塑料、模具及产品的研发、销售，汽车设计技术、化工原材料的国际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香港金发100%股权。

（二）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彤旻

注册资本：44,314.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五路18号

经营范围：纤维板制造；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合成橡胶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其他合成纤维制造；塑料板、管、型材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塑料粒料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合成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金发碳纤维100%的股权。

（三）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秋汉

注册资本：41,73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石化九路177号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塑料制品、电器、建材、模具及配件、金属材料、新材料的开发、研究；多功能聚酯（含副产品四氢呋喃）的生产（四氢呋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6月27日）；无卤塑料助剂的生产；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项目投资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珠海万通98.251%的股权，本公司持有珠海万通1.749%的股权。

（四）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红涛

注册资本：35,50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德龙大道28号

经营范围：塑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日用机械、金属制品新材料及产品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塑料回收及利用；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木门窗、楼梯制造；地板制造；软木制品及其他木制品制造；室内装饰、设计；模具制造；非织造布的制造及销售；卫生材料及卫生用品制造及销售；医疗器械制造及进出口业务；医用口罩、日用口罩（非医用）制造及销售；劳动防护用品制造及销售；房地产投资；物业管理；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国内商品贸易（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自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广东金发72.53%的股权，子公司上海金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东金发2.82%的股权。

（五）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福乾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学路3号

经营范围：材料科学研究及技术开发；新材料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金属制品的批发；塑料粒、日用化工专用设备、泡沫塑料、办公用机械的制造；物流代理服务；电子设备的回收及技术咨询服务；场地租赁；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武汉金发90.43%的股权。

（六）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长长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兴盛一路128号2909办公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塑料原料以及塑料制品和化工类产品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一般商品信息咨询业务；仓储代理服务；货运代理服务；物流代理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仓储租赁；提供资讯、分析报告等信息服务；财务咨询；互联网服务及相关咨询服务；增值电信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金发供应链100%的股权。

（七）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志敏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公兴街道付家街665号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办公用机械设备、日用化工专用设备生产、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的对外经营业务；新材料技术咨询、转让、服务；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电子设备回收技术咨询服务；金属制品、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品）；场地租赁；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废旧物资回收与批发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成都金发100%的股权。

（八）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显骏

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石化九路177号1楼

经营范围：特种工程塑料产品的技术开发、研究、加工、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利用自有资金投资；批发和零售贸易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子公司珠海万通持有特塑公司100%的股权。

（九）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志敏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丰路33号9栋208号

经营范围：小额贷款业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金发小贷73.25%的股权。

（十）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法定代表人：柏金根

注册资本：12,110.51万印度卢比

注册地址：印度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生产、提炼、开发、制造、采购、销售包括从印度出口和进口到印度的各种聚丙烯化合物、衍生物和副产品。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印度金发74.99%的股权。

（十一）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USA),INC.

注册号：06037H

注册资本：2,500万美元

注册地：Michigan

经营范围：塑料、化工产品、日用机械，金属制品新材料以及其他新产品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美国金发100%的股权。

（十二）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注册资本：2,000万欧元

注册地：德国

经营范围：塑料、化工产品，新材料以及其他新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欧洲金发100%的股权。

（十三）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华

注册资本：10,9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街道宏源路168号12号楼9楼

经营范围：实业项目投资；危险化学品的票据贸易（详见证书编号甬L安经（2019）0099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石油制品、沥青、化工原料及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纺织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经济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宁波万华100%的股权。

（十四）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楚周

注册资本：137,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北仑区戚家山街道宏源路168号

经营范围：丙烯、2-丁酮、异辛烷、正丁烷、硫酸、液化石油气、仲丁醇、异丁烷、氢气、混合C5的生产（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氮肥、煤灰煤渣、合成橡胶、燃料油的批发、零售；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生产线管理；石油化工专业技术领域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

股权结构：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70.00	51.00
2	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	42,470.00	31.00
3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24,660.00	18.00
合计		137,000.00	100.00

备注：金发科技持有宁波银商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十五）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红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注册地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德龙大道28号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203室

经营范围：橡胶和塑料新材料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日用机械、金属制品新材料及产品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国内商品贸易（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自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子公司广东金发持有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十六）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红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徐州市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春兴路南侧、建秋路西侧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塑料、塑料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日用机械、金属制品新材料及产品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废旧塑料回收及利用；废旧铅酸蓄电池塑料回收（危险品除外）；机械设备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木门窗、楼梯制造、地板、软木制品及其他木制品、模具制造；室内装饰、设计；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子公司广东金发持有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67%的股权。

上述子公司截至2019年年末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及2019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378,210,604.15	53,485,858.17	1,187,613,826.78	3,694,342.59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390,348,184.53	296,395,016.58	65,376,136.89	-64,264,892.36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1,087,973,348.58	733,838,622.60	969,200,352.68	250,852,978.94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2,005,040,982.74	320,918,283.71	1,335,714,265.96	-36,271,914.34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1,683,757,533.78	847,758,499.78	1,832,347,875.77	14,959,338.53
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5,745,856.96	50,817,967.10	761,828,677.38	4,418,070.87
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6,803,798.61	537,610,313.10	1,023,941,447.80	-30,530,372.48
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342,438,077.40	143,501,412.53	366,483,841.53	48,781,570.04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20,655,640.80	213,766,991.95	19,822,611.61	5,413,031.35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556,954,531.60	340,090,676.45	728,892,284.89	36,141,604.50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124,661,660.19	-13,907,877.06	113,191,929.35	-35,901,545.65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125,602,080.32	1,834,804.82	65,971,290.53	-39,321,065.69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647,297,707.96	18,075,137.56	2,551,474,050.25	67,789,158.35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5,565,778,716.36	990,047,851.01	6,419,567,321.74	314,905,328.63
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847,743.35	7,550,196.33	136,545,009.88	4,263,728.89
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930,076.91	70,327,120.94	269,895,801.48	13,280,739.36

上述子公司截至2019年年末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总负债	流动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香港金发发展有限公司	324,724,745.98	324,724,745.98	10,676,387.92
广州金发碳纤维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93,953,167.95	84,022,665.53	-
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	354,134,725.98	252,861,110.05	66,694,844.11
广东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1,684,122,699.03	1,248,280,502.89	240,699,786.42
武汉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835,999,034.00	654,662,079.22	132,546,634.05
珠海金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4,927,889.86	134,927,889.86	-
成都金发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849,193,485.51	782,815,593.90	161,841,815.12
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98,936,664.87	198,936,664.87	50,000,000.00
广州萝岗金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888,648.85	6,888,648.85	-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India) Ltd.	216,863,855.15	195,882,978.95	6,451,951.89
Kingfa Science & Technology (USA), INC.	138,569,537.25	138,569,537.25	-
Kingfa Sci. & Tech. (Europe) GmbH.	123,767,275.50	123,767,275.50	39,077,500.00
宁波万华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629,222,570.40	629,222,570.40	-
宁波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4,575,730,865.35	3,702,236,015.73	515,620,000.00
清远美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297,547.02	77,297,547.02	10,000,000.00
江苏金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602,955.97	34,360,045.62	-

三、董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结合子公司的银行借款筹资计划来看，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是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切实需要，也是为了确保子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的畅通。同时，鉴于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有别于其他一般对外担保，担保风险低，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3月31日，金发科技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73,227.15万元（包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经审计）的25.92%；金发科技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7,793.10万元，占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经审计）的22.56%.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五、备查文件

1、金发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金发科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金发科技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年修订）》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属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中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不具有排他性，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发科技"）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股份"）及其子公司、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材科技"）及其子公司和广东正茂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茂精机"）等关联方发生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第10.1.5条和第10.2.1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袁志敏先生、李南京先生、熊海涛女士和李建军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召开前签署了对本项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19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采购等日常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其中：销售货物、提供劳务不超过15,600万元，采购货物、接受劳务不超过11,000万元，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超过3,400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毅昌股份	10,000.00	5,802.45
	东材科技	600.00	109.88
	其他	5,000.00	500.1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材科技	2,000.00	1,449.50
	正茂精机	3,000.00	72.83
	鸿基伟业	1,000.00	16.92
	其他	5,000.00	187.80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3,400.00	206.12

（三）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

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20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销售、采购等日常交易事项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5,000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提供劳务不超过20,000万元，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15,000万元，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超过10,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第一季度实际发生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毅昌股份	10,000.00	1,031.70	5,802.45
	东材科技	400.00	39.75	109.88
	其他	9,600.00	7.07	500.1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设备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材科技	2,000.00	66.87	1,449.50
	正茂精机	3,000.00	704.39	72.83
	其他	10,000.00	0	204.72
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0,000.00	0	206.1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昌股份"）

注册资本：人民币40,10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29号

法定代表人：熊海涛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建筑模板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模具制造；电视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车辆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家用空气调节器制造；家用通风电器具制造；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具制造；照明灯具制造；智能穿戴设备的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LED显示屏制造；电子白板制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毅昌股份总资产为2,176,773,466.5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01,875,572.80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514,813,978.3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138,240.61元。

2、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材科技"）

注册资本：人民币62,660.10万元

注册地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68号

法定代表人：唐安斌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含丙酮、甲苯、醋酸酐、甲基乙基酮、有毒品、易燃液体、腐蚀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含醋酸酐、丙酮、甲苯、乙醚、硫酸、盐酸、三氯甲烷）的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截至2019年9月30日，东材科技总资产为3,033,216,578.9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305,034,748.61元，2019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91,981,996.8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793,730.99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广东正茂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茂精机"）

注册资本：人民币3,160万元

注册地址：东莞市横沥镇山厦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经营范围：制造：塑料机械，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普通机械及配件，五金制品（不含金银）；塑料机械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必须凭有效许可证许可经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正茂精机总资产为84,440,209.35元，净资产为29,652,644.85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5,485,416.66元，净利润为165,578.72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熊海涛女士和李南京先生系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熊海涛女士系毅昌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李南京先生系毅昌股份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熊海涛女士系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熊海涛女士系东材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兼副董事长，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李建军先生系金发科技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同时，李建军先生系正茂精机的董事、总经理，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生产经营正常，且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企业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造成经营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采购原材料和设备

为了拓宽采购渠道，缩短材料交付周期，在保证材料和设备品质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公司拟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和设备。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公司向非关联的第三方采购的同种或类似产品价格进行定价。

（二）销售产品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标的主要为化工新材料，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0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占同类交易或公司交易总量的比例较小，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相关交易的背景资料、财务资料及交易情况，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咨询，签署了对本项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且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金发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金发科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三）金发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金发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公告编号：2020-02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为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自贸区和境外债券等（以下统称"融资工具"），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品种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票据、永续中票、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2、公司债；

3、自贸区和境外债券；

4、企业债；

5、资产支持证券。

二、发行规模

上述融资工具的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

三、期限

发行的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

四、发行方式

1、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募集发行；

2、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六、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24个月。

七、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条件在上述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若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确定和实施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方案如发行品种、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批次结构、资金用途等；起草、修改、签署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提交各项与发行有关的申请、报告或材料；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办理必要的手续，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根据法律规定和监管机构的审核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条件及相关发行方案进行修订和调整等。

本授权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融资工具资格获批后注册有效期失效为止。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会[2019]16号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原列表具体变动如下：

（1）根据新金融准则等规定，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该会计政策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股东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

2、新收入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作为境内上市公司，公司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相关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2019年10-12月,吨）	销量（2019年10-12月、吨）	营业收入（2019年10-12月,万元）
改性塑料	378,327.34	380,198.03	477,837.32
完全生物降解塑料	19,239.32	14,367.14	26,629.96
特种工程塑料	2,658.54	2,406.64	11,838.08
碳纤维及复合材料	1,819.18	767.01	1,962.34
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	34,249.55	30,612.18	25,111.17

注：

1、完全生物降解塑料数据为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的经营数据；

2、特种工程塑料数据为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经营数据；

3、由于碳纤维及复合材料产品的计量单位较多（如：片、套、块、平方米等），以上数量为折算后的数据；

4、根据国家统计制度中《工业报表统计制度》的相关要求，工业产品生产量为要销售的商品量和本企业的自用量。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19年10-12月）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18年10-12月）	变动比例（%）
改性塑料	12,568.12	13,298.90	-5.50
完全生物降解塑料	18,535.32	18,857.96	-1.71
特种工程塑料	49,189.25	48,725.56	0.95
碳纤维及复合材料	25,584.34	25,085.23	1.99
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	8,203.00	9,004.89	-8.91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19年10-12月）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18年10-12月）	变动比例（%）
聚烯烃系树脂	8,094.07	9,161.71	-11.65
聚苯乙烯系树脂	9,533.96	10,968.55	-13.08
工程树脂	12,865.90	16,751.02	-23.19
填料	3,525.22	4,163.14	-15.32
助剂	27,152.18	25,436.26	6.75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4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2020年1-3月,吨）	销量（2020年1-3月、吨）	营业收入（2020年1-3月、万元）
改性塑料	222,890.03	229,558.27	300,441.19
完全生物降解塑料	15,092.37	15,620.24	28,374.47
特种工程塑料	1,518.50	1,830.04	8,810.18
碳纤维及复合材料	1,160.40	554.69	1,312.45
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	25,840.33	26,304.22	22,780.00

注：

1、完全生物降解塑料数据为珠海万通化工有限公司的经营数据；

2、特种工程塑料数据为珠海万通特种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经营数据；

3、由于碳纤维及复合材料产品的计量单位较多（如：片、套、块、平方米等），以上数量为折算后的数据；

4、根据国家统计制度中《工业报表统计制度》的相关要求，工业产品生产量为要销售的商品量和本企业的自用量。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20年1-3月）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19年1-3月）	变动比例（%）
改性塑料	13,087.80	13,168.01	-0.61
完全生物降解塑料	18,165.20	17,775.90	2.19
特种工程塑料	48,142.02	50,335.42	-4.36
碳纤维及复合材料	23,660.95	27,275.96	-13.25
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	8,660.21	9,408.94	-7.96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0年1-3月）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19年1-3月）	变动比例（%）
聚烯烃系树脂	7,299.34	8,429.63	-13.41
聚苯乙烯系树脂	8,944.23	10,194.69	-12.27
工程树脂	11,886.48	13,875.32	-14.33
填料	4,083.26	3,991.70	2.29
助剂	28,655.94	24,745.91	15.80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43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0日

至2020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聘任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2020年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	《关于拟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43	金发科技	2020/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4、根据《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试点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5、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二）登记地点及登记资料送达地点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邮编：510663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电话：020-66818881　　邮箱：ir@kingfa.com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聘任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2020年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	《关于拟发行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19日、2020年3月6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发布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2020年4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870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本次债券由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采取分期发行方式，《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应在《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报送上交所的相关文件组织发行。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无异议函》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报告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